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2 页
三、附件 ·····	第 13—16 页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13 页
（二）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第 14 页
（三）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	第 15-16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4-161 号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嘉华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嘉华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嘉华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嘉华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嘉华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嘉华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83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1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55元，共计募集资金43,402.7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226.4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0,176.2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63.1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8,113.1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5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8,113.1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480.04
	利息收入净额	B2	643.92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318.23
	利息收入净额	C2	242.9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3,798.2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86.8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201.72
补充流动资金		F	5,201.7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差异		H=E-F-G	

注：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发布《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全部募投项目尾款、质保金等应付未付资金共计 6,348.8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含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资金实际转出日为 2024 年 12 月 26 日，转出金额为 5,201.72 万元，公告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与实际转出金额差异为在 2024 年 11 月 30 日至实际转出日期间，仍然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支付项目尾款等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2022年8月31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莘县支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莘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 2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暂缓建设原募投项目之一“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大豆分离蛋白车间及部分附属设施，将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1,000.00 万元投入建设“年产 3 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024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因“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进度较快，且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较项目总投资缺口较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计划投入“年产 3 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中的 5,500.00 万元，用于投入建设“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因公司“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东厂区2万吨分离蛋白扩产项目”已建设完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024年12月9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现有大豆拉丝蛋白产品的生产能力已可暂时满足下游客户的阶段性需求，拟不再使用剩余募集资金继续投资“年产3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11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18.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5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798.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43%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东厂区 2 万 吨分离蛋白 扩产项目	否	17,280.00	17,280.00	17,280.00	9,765.52	17,027.06	-252.94	98.54	2024 年 9 月	[注 1]	[注 1]	否
高端大豆蛋 白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是	20,833.14	15,333.14	15,333.14	2,505.12	13,763.41	-1,569.73	89.76	2024 年 9 月	[注 2]	[注 2]	否
年产 3 万吨 大豆拉丝蛋 白扩建项目	是		5,500.00	5,500.00	2,047.59	3,007.80	-2,492.20	54.69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38,113.14	38,113.14	38,113.14	14,318.23	33,798.27	-4,314.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5,626.4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9845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在保证项目建设目标和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加强对建设费用的监督和管控，以及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优化施工设计及设备采选方案，较好的控制了费用支出。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拟将本次结项的“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东厂区2万吨分离蛋白扩产项目”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建设“年产3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全部募投项目尾款、质保金等应付未付资金共计6,348.84万元（含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将当日实际结余募集资金5,201.72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募投项目工程及设备尾款）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募投项目工程及设备尾款、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东厂区 2 万吨分离蛋白扩产项目已投入使用，2024 年该项目生产大豆分离蛋白 1,089.02 吨，对应销售收入 1,585.61 万元

[注 2] 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油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已投入使用，2024 年该项目生产低温食用豆粕 83,287.51 吨（大部分自用连续加工生产大豆蛋白）；生产毛豆油 24,574.86 吨，对应销售收入 18,400.79 万元；生产其他副产品 14,632.95 吨，对应销售收入 2,626.46 万元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高端大豆蛋白生 产基地建设项目	高端大豆蛋白 生产基地建设 项目	15,333.14	15,333.14	2,505.12	13,763.41	89.76	2024 年 9 月	[注]	[注]	否
年产 3 万吨大豆 拉丝蛋白扩建项 目		5,500.00	5,500.00	2,047.59	3,007.80	54.69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0,833.14	20,833.14	4,552.71	16,771.21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原募投项目包括“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东厂区2万吨分离蛋白扩产项目”“东厂区2万吨分离蛋白扩产项目”建设内容为大豆分离蛋白设计产能20,000吨生产线和大豆膳食纤维设计产能8,000吨生产线及其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后已可基本满足公司大豆分离蛋白生产需求。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考虑市场需求及后续项目投产及产能释放等因素，公司暂缓建设“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大豆分离蛋白车间及部分附属设施，将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建设“年产3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 目前，大豆拉丝蛋白产品市场前景较好，产品应用领域广阔，公司现有产能预计不能完全满足未来的市场需求。公司已具备成熟的大豆拉丝蛋白生产、研发技术和市场推广经验，项目实施具备充分的市场可行性。 本次部分变更募投项目，主要是根据市场需求及公司现有、在建产品产能情况，调整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规划，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符合市场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也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023年度，公司采取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并对“年产3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施工及设备采选、工艺布局方案进行了重新优化，使该项目整体建设成本大幅缩减。因“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进度较快，且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较项目总投资缺口较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在不改变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情况下，对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进行调整，将原拟投入“年产3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的5,500.00万元募集资金，调整投入至“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保荐机构也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注] 详见附件 1[注 2]之说明

		证书序号: 001988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说 明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主任会计师: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4-16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4-16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年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立丽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2-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11221983022154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2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22年
2022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
2016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1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21年
2021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
2018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14年
2014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100100001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 四月 二十九

本复印件仅供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4-161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王立丽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 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 注册合格专用章 2022年 注册合格专用章 年 月 日 / /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01561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Shandong Province Association 发证日期: 2016 年 05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注册合格专用章 2018年 注册合格专用章 2020年 注册合格专用章 2023年 注册合格专用章 年 月 日 / /	姓名: 张盼盼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12-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72922198812264140 Identity card No.

本复印件仅供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4-161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张盼盼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